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能源保供财政引导资金							
主管部门		曲靖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曲靖市能源局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76,209,558.60	76,209,55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209,558.60	76,209,55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财政补贴资金的激励作用，引导统调火电企业加大省外电煤采购，有效弥补电煤供给不足，保障2021年11月—2022年10月电煤供应，推动火电存煤稳步提升、火电开机持续保持大方式运行。			充分发挥财政补贴资金的激励作用，引导统调火电企业加大省外电煤采购，有效弥补电煤供给不足，保障2021年11月—2022年10月电煤供应，推动火电存煤稳步提升、火电开机持续保持大方式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春节前电	>=	60	万吨	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调火电企业	>=	4000	大卡	4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11月—2	<=	50亿	千瓦时	50亿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煤火电	>=	3	户	3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2021年11月—2	>=	20	%	2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筹火电出力	=	提升		提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筹火电企业	>=	85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